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法院公告

魏丽芳：本院受理（2025）闽0124民初1902号原告王洪彬与被告魏丽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点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。

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9月03日)

